

附件 2

宿州市立医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一、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州市立医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 比 2022 年预算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下降(增长)原因主要是本单位无出国出境计划。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

(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4〕104号)、《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4〕527号)等相关规定。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因公出差和督导各项业务的完成。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持平原因主要是公车改革，无公车购置计划。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原因主要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标准，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宿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4〕2066号)、《宿州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财行〔2018〕1096号)等相关规定。